

宜蘭縣員山鄉立幼兒園 108 學年度收退費基準表及減免收費規定

第 1 學期 108 年 8 月 16 日至 109 年 1 月 22 日

公告日期 108 年 7 月 1 日 1(第 1 學期)

收費項目	收費金額(單價)	學期/月數 (數量)	小計(複價)
學費	7,000 元/大、中、小、幼班	5.17 個月	7,000 元/大、中、小、幼班
雜費	4,750 元/大、中、小、幼班	1 學期	4,750 元/大、中、小、幼班
材料費	800 元	1 學期	800 元
活動費	500 元	1 學期	500 元
午餐費	600 元	5.17 個月	3,100 元
點心費	300 元	5.17 個月	1,550 元
總計	17,700 元/大、中、小、幼班	與「全國幼生管理系統填報收費總額」一致	
保險費	175 元	1 學期	依教育部統一公告全額收取
其他	450 元	1 學期	450 元
備註			
【減免收費規定】			
1、公立幼兒園免繳學費，由教育部補助，另低收、中低收入戶幼兒免費，其他費用全數由教育部補助。			
2、「2-4 歲弱勢家戶兒童」就學補助由宜蘭縣政府(含公彩盈餘)及教育部補助(含低收入幼兒、中低收入戶幼兒、身心障礙幼童或發展遲緩幼兒、弱勢家庭兒童及少年緊急生活扶助、兒童及少年生活扶助、特殊境遇家庭)。			
3、低收入戶、原住民、重度以上身心障礙幼兒及重度以上身心障礙人士之子女，保險費由教育部全額補助。			
4、3-4 歲原住民幼兒由原住民族委員會補助 8,500 元。			
【其他注意事項】			
1、本園收退費基準依照宜蘭縣政府發布「宜蘭縣公私立幼兒園收退費辦法」辦理。			
2、為配合教育部辦理「公立幼兒園免學費」教育計畫，在收費總額不變下，調整收費項目。			
3、雜費、餐點費採月收於每月 10 日前繳交；材料費、活動費等採期收於學期初當月繳交。			
4、雜費 8 月收 1200 元、9-12 月每月收 725 元、1 月收 650 元。			
5、公立幼兒園免學費教育計畫補助款採「學費先行於幼兒收費中扣繳」，5 歲弱勢幼兒加額補助「俟補助款發放後轉發家長」。			
6、其他收費項目含戶外教學車資門票。			

